

二零一五年七月七日
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會議報告

I 地區小型工程建議新增工程項目

荃灣民政事務處（下稱“民政處”）及康樂及文化事務署（下稱“康文署”）代表介紹文件。委員關注在荃灣海濱公園草地球場進行射燈改善工程後，射燈會否影響灣景花園居民；荃灣郊區三個涼亭維修及翻新工程範圍附近斜坡的非法傾倒建築廢料問題；以及荃景圍遊樂場內涼亭的積水問題。委員希望建議的新增工程項目能盡快展開，尤其是更換老化系統的工程，並建議同時進行涉及同一場館的工程及盡量縮減施工時間，以減少對使用者的影響。康文署及民政處代表逐一回應委員的提問及關注。

2. 委員一致通過二零一五至一六年度荃灣區地區小型工程 18 項新增項目共 8,804,800 元的撥款申請。

II 地區小型工程進度報告

3. 民政處代表簡介荃灣區各項地區小型工程進度，並更正第 15 項工程——2014-15 年度荃灣區地區小型工程土地勘探的進展階段應為“施工中”，而不是“籌劃中”。委員詢問第 1 項工程——荃灣富華中心高架行人通道避雨上蓋建造工程的詳細設計、第 10 項工程——荃灣梨木樹邨至象山邨行人徑建造工程、第 12 項工程——照潭徑花園改善工程、第 19 項工程——更換城門谷公園（北園）兒童遊樂場安全地墊、第 32 項工程——荃灣公園種植區改建為行人徑及太極園工程及第 35 項工程——更換荃灣西約體育館的風櫃裝置工程的進展及時間表，並表揚第 16 項工程——更換城門谷公園（南園）兒童遊樂設施及安全地墊對居民的效益。

4. 康文署及民政處代表交代各項工程的進展及時間表。

III 268RS 號工程計劃：荃灣至屯門單車徑（前期工程）——修訂圖則

5. 土木工程拓展署（下稱“土拓署”）代表介紹文件，並澄清該署沒有計劃擱置荃灣至屯門單車徑工程。委員支持荃灣至屯門單車徑（前期工程）的最新修訂方案，並希望土拓署能盡快安排經修訂的方案刊憲及展開工程，以及詢問工程的時間表及預計開支。委員就荃灣至屯門單車徑（前期工程）提出多項意見及關注事項，包括如何分隔行人與單車、休息站有否足夠地方以供單車調頭及暫存單車、現有樹木及文康設施的保留問題、垂釣活動是否可共存、噪音問題、單車泊位、匯合中心設施、單車徑彎位的安全問題、如何接駁荃灣公園內的單車公園及如何配合荃灣綠化總綱圖等，以及希望土拓署向市民重點交代荃灣至屯門單車徑一經落成，市民便不可在青山公路騎單車的規定。由於荃灣至屯門單車徑（前期工程）的單車徑全長只有 2.2 公里，因此委員希望土拓署能盡快落實餘下第一階段及第二階段工程，以滿足騎單車人士的需要，並再次諮詢居民對單車徑走線及設計的意見。

6. 土拓署代表回應，若修訂方案獲得委員支持，該署預計會於今年第四季就荃灣至屯門單車徑（前期工程）的最新修訂方案刊憲，並在分析收集所得的意見後，才能訂出工程的具體時間表，初步預算開支為一億元。該署已知悉及會考慮委員對單車徑設計的各项意見，並在落實較具體的設計方案後會再諮詢區議會及市民的意見。此外，該署會分階段進行荃灣至屯門單車徑工程，並預計在明年初會落實第一階段及第二階段工程的走線及初步設計方案，之後會再全面諮詢深井等地區居民的意見。該署亦會於會議後與運輸署商討單車泊位及相關管理問題。

7. 委員一致支持荃灣至屯門單車徑（前期工程）的最新修訂方案。

IV 荃灣西站五區發展項目（灣畔區）——「翻新海濱長廊」工程計劃

8. 康文署及梁黃顧（景觀）事務所有限公司代表介紹文件。委員認為荃灣西站五區發展項目（灣畔區）－“翻新海濱長廊”工程計劃的概念設計新穎，但需關注單車徑彎位的安全、如何分隔海濱長廊設施與單車徑、日後的保養維修和相關費用及草地去水等問題。

9. 梁黃顧（景觀）事務所有限公司代表回應，上述計劃已達詳細設計階段，並期望所有相關政府部門的審批工作可於明年年中完成，以及經翻新的海濱長廊可於二零一八年年中開放予公眾使用。此外，單車徑的彎位符合路政署的標準，若單車徑有任何修訂，海濱長廊的設計亦會作出相應配合。梁黃顧（景觀）事務所有限公司代表亦簡介如何分隔海濱長廊設施與單車徑、海濱長廊的保養維修安排及設施的去水安排。

V 建議討論曹公潭自然生態公園工程

10. 委員希望康文署交代自然生態公園（荃灣曹公潭谷）工程計劃（下稱“工程計劃”）的時間表及詳情。康文署代表交代工程計劃的最新發展，包括該署與建築署正重新檢視前臨時市政局及前臨時區域市政局於二零零一年一月訂下的發展範圍，包括爬蟲動物館、兩棲動物館、昆蟲世界及蘭花屋等具自然生態價值及特色的設施，以研究觀景吊橋及行山小徑等設施一併發展的可行性。該署亦正檢視自然生態展覽館及植物溫室的發展規模，以期興建一個較具特色的自然生態展覽館。該署於今年向荃灣葵青地政處索取私人土地範圍內的詳細資料，以檢視吊橋的位置，以及研究興建透明水晶橋的可行性。該署需時進行上述的技術研究工作，因此現階段未能提供工程計劃的預算開支及時間表。該署會與漁農自然護理署商討興建行山小徑的可行性。

11. 委員認為觀賞瀑布不是自然生態公園的必須項目，因此建議簡化擬建的設施，例如只保留自然生態展覽館，並重新修葺現有的行山徑，從而免卻興建吊橋所涉及的收地程序，讓市民能夠盡快享用相關設施。委員支持以先易後難模式進行工程，並希望康文署盡快修訂方案，以供委員再作討論。有委員建議劃出土地及鼓勵私人土地的持有人改變土地用途供市民作休閒農耕活動，並建議渠務署把照潭徑的明渠覆蓋，以作為自然生態公園的入口。康文署代表回應，該署於會議後會詳細研究委員的意見。

VI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於二零一五年四月及五月在荃灣區內舉辦的康樂體育活動及設施管理的匯報

12. 康文署代表匯報資料。

VII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在荃灣區舉辦文化活動的工作匯報

13. 康文署代表匯報資料。

VIII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荃灣區公共圖書館舉辦的推廣活動暨使用概況匯報

14. 康文署代表匯報資料。

IX 委員會轄下工作小組的進展報告

(A) 社區會堂管理工作小組

15. 小組沒有特別事項報告。

(B) 康體設施發展及管理工作小組

16. 康文署會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二日（星期日）舉辦“全民運動日”，當日除安排多項大型免費同樂活動外，亦會推行“免費使用康樂設施”，該等設施包括體育館、壁球場、網球場、草地滾球場、高爾夫球場、棒球練習場、運動攀登牆、射箭場、公眾游泳池、水上活動中心艇隻及香港單車館單車賽道等。市民可於七月二十六日（星期日）上午九時起，到各區的“康體通”櫃檯，以“先到先得”方式預訂八月二日當日未被其他團體預訂的康樂設施。

(C) 工程及發展工作小組

17. 各項工程進度已詳列於設管第 12/2015 號文件，民政處及康文署會繼續積極跟進區內各項工程。

荃灣區議會秘書處

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二日